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曼瑄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mica05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891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推廣污水下水道建設及環境教育，本府水務局邀請各校參觀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導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水務局114年9月10日桃水污企字第11400730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府水務局積極推動水資中心環境教育概念及創造多元價值，以創新、多元、永續、共生為主軸，結合「綠色環保」、「循環經濟」、「關懷社區」等方向，展現污水下水道設施之重要性及環境保育之意涵，歡迎各學校預約導覽參訪並可參考以下網址(<https://winfo.tycg.gov.tw/R/>)。

三、如有疑問，可逕洽該局林幫工程司，電話：(03)303-3688分機3523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2025/09/11
10:16:52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學務處

114/09/11 13:15



1140006146

無附件